

21世纪高职高专经济管理类规划教材

国际贸易单证实务

瞿启平 孙继红 主 编
杨秀蓉 郭赞伟 副主编

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

21 世纪高职高专经济管理类规划教材

国际贸易单证实务

瞿启平 孙继红 主 编
杨秀蓉 郭赞伟 副主编

 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国际贸易单证实务/瞿启平,孙继红主编. - 上海: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2008.1

21 世纪高职高专经济管理类规划教材

ISBN 978-7-5642-0093-0/F·0093

I. 国… II. ①瞿… ②孙… III. 国际贸易-票据-高等学校:技术学校-教材 IV. F740.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75606 号

☐ 责任编辑 梁 源
☐ 封面设计 钱宇辰

GUOJI MAOYI DANZHENG SHIWU 国 际 贸 易 单 证 实 务

瞿启平 孙继红 主 编
杨秀蓉 郭赞伟 副主编

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市武东路 321 号乙 邮编 200434)

网 址: <http://www.sufep.com>

电子邮箱: webmaster@sufep.com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叶大印务发展有限公司印刷装订

2008 年 1 月第 1 版 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700mm×960mm 1/16 22.25 印张 387 千字

印数:0 001-4 000 定价:27.00 元

前 言

湖南商务职业技术学院国际贸易实务专业是湖南省省级试点专业,国际贸易单证实务是我院重点建设的国际贸易实务专业的主干课程之一。该课程以“双证结合”为指导,即学历证和从业资格证相结合,具有极为明确的职业岗位指向;既要求学生掌握专业理论知识,又注重课内实训、课外实训,强化实践性教学内容,直接针对职业岗位的要求,进行能力培养,采取多种模拟仿真手段来加强教学,以实际的工作岗位对业务人员专业素质和业务技能的具体要求为准绳,提高学生综合业务能力。

国际贸易单证实务课程内容和结构以商务部制定的国际商务单证员资格考试的专业知识和业务技能的要求为主体,充分体现职业标准、职业岗位和职业能力培养的要求;与时俱进,建立教学内容遴选机制,适时吸纳新知识、新技能、新标准,及时进行教学内容的整合和更新。在具体的教学组织上,按照职业岗位和职业能力培养的要求,构建了以职业岗位作业流程为导向的课程教学模块,形成了十五个子模块构成的教学模块体系,即出口单证业务流程的合同商定、信用证审核与修改、备货单证、货运单证、保险单证、官方单证、报关单证、结汇单证、出口收汇核销与退税九个子模块,进口单证业务流程的申请开立信用证、货运单证、保险单证、进口单据的审核及付汇赎单、官方单证、报关单证六个子模块,以此形成了国际贸易单证实务完整的单证教学体系。

《国际贸易单证实务》具有以下优势与特色:

第一,明确的岗位定向。本课程直接针对国家商务部主考的国际商务单证员资格证考试而设,教学内容随考证要求及时跟进更新,为学生顺利通过考证从而实现持证上岗,提供了有效的教学保障。

第二,先进的高职教育理念。根据高职院校的办学定位及外经贸企业对人才的实际要求,实施“岗、证、课”三结合的人才培养模式,课程内容随岗位和考证要求的变化随时整合。

第三,“教、学、做”合一的教学方法。在教学中,坚持精讲、多练,强化实际业务技能操作。整个教学过程真正做到以学生为主体,教师为主导,让学生边学边做,在实践性教学活动中熟练掌握相关业务技能。

第四,应用最新的国际惯例。《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国际商会第 600 号出版物(简称 UCP600)已于 2007 年 7 月 1 日开始实施,其条款与原 UCP500 的规定相比有许多不同之处,本教材对相关内容作了较为全面的修改和补充。

参与本教材编写工作的人员有:湖南商务职业技术学院熊卉(第一章、第六章)、孙继红(第三章)、瞿启平(第四章第六节至第九节),长沙商贸旅游职业技术学院何艳(第二章),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杨秀蓉(第四章第一节至第五节),娄底职业技术学院郭赞伟(第五章)。

在教材编写过程中,瞿启平、孙继红负责拟订教材编写大纲,并对各章节内容进行修改或提出修改意见,并由瞿启平、孙继红负责统稿和总纂。

本课程教学大纲的制定和教材的编写得到了湖南商务职业技术学院领导及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的大力支持,以及经贸系易能主任、曾鸣副主任的精心组织和部署,国际贸易教研室主任易兰华等老师的全力支持;教材编写中参考了许多专家、学者的文献资料。在此,一并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时间仓促,书中错误或疏漏之处在所难免,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再版时,我们将及时修改完善。

编者

2008 年 1 月

目 录

前言	(1)
第一章 国际贸易单证概述	(1)
第一节 国际贸易单证工作的意义	(2)
第二节 国际贸易单证工作的基本要求	(4)
第三节 国际贸易单证的分类	(7)
第四节 国际贸易单证的改革和发展	(9)
思考与练习	(10)
第二章 国际贸易结算	(13)
第一节 国际贸易结算票据	(14)
第二节 商业信用结算方式——汇付、托收	(27)
第三节 银行信用结算方式——信用证	(36)
第四节 其他结算方式	(46)
第五节 不同结算方式的选择使用	(52)
第六节 技能实训	(55)
思考与练习	(63)
第三章 国际贸易单证业务中的计算	(67)
第一节 进出口贸易中的成本核算与报价	(67)
第二节 佣金和折扣的计算	(72)

第三节	运费与保险费的计算	(75)
第四节	汇率兑换、利息与贴现息	(80)
第五节	技能实训	(83)
	思考与练习	(90)
第四章	出口单证业务	(93)
第一节	合同的商定	(94)
第二节	信用证审核与修改	(98)
第三节	备货单证	(116)
第四节	货运单证	(137)
第五节	保险单证	(166)
第六节	官方单证	(176)
第七节	报关单证	(209)
第八节	结汇单证	(221)
第九节	出口收汇核销与退税	(226)
第十节	技能实训	(228)
	思考与练习	(243)
第五章	进口单证业务	(253)
第一节	申请开立信用证	(258)
第二节	进口货运单证	(267)
第三节	进口保险单证	(268)
第四节	进口单据的审核及付汇赎单	(271)
第五节	进口官方单证	(274)
第六节	进口报关单证	(291)
第七节	技能实训	(292)
	思考与练习	(314)
第六章	国际贸易单证的操作	(320)
第一节	单证的制作	(321)
第二节	单证的审核	(322)
第三节	单证的交付	(326)

思考与练习	(329)
附录一 国际贸易单证工作常用英语缩写词汇	(333)
附录二 世界主要港口	(347)
参考文献	(348)

第一章

国际贸易单证概述

【学习指导】

国际贸易表现为商品和资金的双向交流,买方需要得到货物,而卖方需要收到货款。但是,通常情况下,由于买卖双方地理位置相隔较远,货物的交易不可能完全在双方的监控之下完成,那么就需要一套能代替货物交易的具有法律效力的单据文件,以这些单据文件即所谓的单证来实现货物与货款的交流。因此,从贸易合同签订之日起,直到货物装运,再到进口提货的整个过程,每个环节都需要具备相应的单证,所有的单证又都涉及单证的缮制、审核、处理、交接和传递过程,以此满足企业、银行、保险、运输、商检、海关以及相关政府机构的多种需要。可以说,国际贸易单证是所有国际贸易交易的核心,它是贸易双方能顺利交易的不可缺少的凭证。

通过本章学习,要掌握国际贸易单证的概念及单证工作的基本要求;了解国际贸易单证的分类以及国际贸易单证工作的意义;并在对国际贸易单证工作进行深刻的理解和认识的基础上,为以后的深入学习做好初步计划。

【导入案例】

某外贸公司与澳大利亚客商签订一份销售合同,目的港为悉尼。由于单证员疏忽,制单时误填为墨尔本,以致进口货物到达该地。该外贸公司在负责将货物完好运抵悉尼后,根据对方要求赔偿了因货物迟交造成的经济损失达数十万元人民币。

第一节 国际贸易单证工作的意义

国际贸易中使用的单证(Document)是指进出口业务中使用的各种单据、文件和证书,买卖双方凭借这些单证来处理货物的交付、运输、保险、商检和结汇等。狭义的单证指单据和信用证,广义的单证则指各种文件和凭证。单证工作主要有审证、制单、审单、交单和归档五个方面,它贯穿于进出口合同履行的全过程,具有工作量大、涉及面广、时间性强和要求高等特点。

一、单证是国际贸易结算的基本工具,单证质量是结汇能否顺利完成的前提

国际贸易法专家施米托夫曾经讲过:“从商业观点来看,可以说 CIF 合同的目的不是货物本身的买卖而是与货物有关单据的买卖。”以上指的虽是 CIF 合同,实际上外贸实务中其他价格条款如 FOB、CFR 等也是以单证为桥梁从而实现货、款的交割,其性质同样是单证买卖。国际贸易的最终完成,往往是以单证交流的形式实现,卖方凭单交货,买方凭单付款。卖方向买方交单,意味着已将货物交付,而买方付款,称为赎单,则说明已经买到了货物。

一整套正确、完整、齐全的单证是买卖双方能否及时取得物权凭证和收汇的前提,在进出口业务中,单证工作的任何失误都会给企业带来不同程度的经济损失,甚至影响国家的信誉。因此,从某种意义上讲,“单证就是外汇”。

二、单证是履行合同的必要手段和证明

买卖合同的履行是通过商品和货币的交换来实现的,但在国际贸易中买卖双方处于不同的国家或地区,在绝大多数情况下,商品和货币不能进行简单的直接交换,而需以单证作为交换的手段。

在业务活动中,提交相应单据是当事人履行合同的手段,也是当事人完成合同义务的证明。合同订立后,履行阶段可概括为“货、证、船、款”四环节,无论是哪个环节,进出口商及合同有关的相应各方只有在履行了约定义务的情况下才能取得相关单据,没有提交应交付的单据就意味着没有按规定履约。

每一种单据在国际贸易活动的各个环节都起了必要的作用,它们的签发、处理、流转、交接和应用,反映了买卖合同履行的整个过程,同时也反映了买卖双方权责的发生、转移和终止。可以这么说,国际贸易之所以在世界范围内健

康发展是与单证的有效使用和流通密不可分的。

三、单证工作是企业经营管理的重要环节,直接影响国家、企业和个人的形象和利益

做好国际贸易单证工作对整个国家、每个企业和每个从业员工的形象和利益都有重大影响。

单证工作集中在进出口业务各个环节,从合同磋商与签订,信用证的申请、审核、修改和使用,交货时间的衔接,商品质量的检验以及运输、保险、报关的安排,到最后结汇或付款、核销。在此过程中,很多经营管理中的问题都会在单证工作中反映出来。

企业对整个贸易环节都应进行有效的监管,单证管理又是最后一个环节,即使洽谈、签订合同、备货、报检、报关、保险、装运等环节没有任何问题,若在制单、交单环节出了问题,也会前功尽弃。

因此,企业的单证是否符合信用证和买卖合同的要求,是否及时、准确、完整,都反映了企业内部的经营管理水平,也就成了衡量出口企业经营管理的标志。

四、单证体现企业业务和文化素质,显示企业的品位和形象

单证虽是商务文件,其实也是企业的对外宣传资料。格式优美、行列整齐、文字清晰的单证,能展现企业高品位的业务质量,为企业塑造良好的形象,有利于业务的开展。相反,印制粗劣,行距、字距排列杂乱,甚至语句、语法错误的单证则必然给企业带来负面效应。

五、单证是避免和解决争端的依据

因为国际贸易是单据贸易,所以在合同订立之前、之中和之后都要对相关单据严格把关,不然就可能因单据的不规范、不确切、不及时而引发麻烦,或在发生有关争议后无法利用合法的手段(出示合格的单据)保护自己,更谈不上对对方的不合理要求以理拒绝。

六、单证受国际法规和惯例的制约,具有法律效力

国际贸易中有很多为国际社会所认同的法规和惯例,不同贸易国家又有各自的特殊法规和惯例,这些法规、惯例涉及国际货物买卖合同、国际金

融、国际结算、国际运输和保险等领域。单证作为国际流通的商业应用文件必须受到有关国际公约、国际惯例以及贸易国家的国内法的制约。例如,国际商会出版物《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目前已经成为世界各地银行和进出口企业处理信用证项下单证的共同准则,如果我们不能正确理解和掌握使用,就会造成工作上的失误,影响外汇资金的结算,甚至蒙受重大的经济损失。即使在正常的贸易中,由于市场的变化,境外商人在到货无利可图的情况下也会在单证中寻找瑕疵,制造借口,拒绝在信用证项下支付货款。因此,作为企业的经营者和从业人员必须熟悉单证的有关法律,重视单证工作,合理、审慎地处理日常业务中的各类单证,才能有效地保护企业的合法权益和经济利益。

第二节 国际贸易单证工作的基本要求

一、对国际贸易单证从业人员的基本要求

国际贸易单证员,作为各外贸企业开展业务的基础人才,在对外贸易结算业务中,凭借在进出口业务中应用的单据、证书来处理货物的交付、运输、保险、商检、结汇等工作。其主要工作有审证、制单、审单、交单与归档等一系列业务活动。对单证从业人员的要求因各个企业经营规模、经营品种、经营方式等会有所不同,其基本要求如下:

(一)要爱岗敬业,具备为国家、为企业奉献的精神

单证工作是企业经营管理的重要环节,直接影响国家、企业和个人的形象和利益。而单证员在一定程度上代表的是一个企业甚至于一个国家的形象,以及企业的业务水平和文化素质。单证工作的这种特殊性,要求从业人员应具有很高的政治、职业、道德素质,爱岗敬业,无私奉献。

(二)应具有较强的国际贸易专业知识和单证操作能力,以及较强的英语交流和应用能力

单证工作涉及的业务杂、环节多、企业广、部门多,从生产企业到仓库、港口,从银行到检验检疫局,从保险公司到海关、运输公司等等,在整个贸易环节中,以及在与各部门各单位联系的工作中,可能会遇到各种各样的困难。在对外签订、履行合同过程中,如不了解相关的理论知识,也很容易出差错。因此,从业人员必须掌握贸易政策和贸易惯例、法律并能实际运用;了解国际贸易实

务理论及操作;熟悉贸易合同、信用证、单据及运输、保险、报关等各环节的相关知识;了解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及伦敦协会保险险别和相关条款。外语知识应至少达到能看懂、理解所有单证的要求,能够以合同、信用证、单据为主线进行有序的审证、制单、审单、交单等操作。

(三)应具备多种相关技能、技巧

1. 使用计算机处理业务的能力

目前许多单据都是通过计算机制作完成的,从业人员必须具备操作计算机和有关应用软件的相关能力,同时还要掌握电子报关、电子报检、网上备案核销、退税、网上申领许可证等及利用国际互联网进行电子商务活动的知识和技能。

2. 独立制作、协调和管理各种单据的能力

麻雀虽小,五脏俱全。不管一笔合同金额多少,应提交的单据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如数提供。有些单据是出口企业制作,有些单据则由其他部门予以配合提供。不同的合同或信用证要求的单据可能会有区别,企业在一定的时间内可能会有几笔合同同时履行,这就要求操作人员在制作单据时应该做到:职责分明、沟通顺畅、先后有序、纵览全局。

3. 业务核算能力

能正确运用所学知识进行价格、运费、保险费和汇率等业务内容的运算。

(四)应参加从业人员的培训和职业资格认证

从业人员必须定期或不定期参加相关知识的培训,并取得相关的从业资格证书,持证上岗作业。

二、对单证制作的基本要求

各种进出口单证,原则上应做到:“正确、完整、及时、简洁、清晰、严谨。”

(一)正确

正确是单证工作的前提,单证不正确就不能安全结汇。在信用证结算中,银行处理的是单据,而不是与单据有关的货物、服务或履约行为,只要提交的单据相符,银行就必须付款,只要单据不符,银行就有权拒付。而在托收业务中,虽然单据的正确性不如信用证业务严格,但如果不符合贸易合同的规定,也可能被进口商找到借口而拒付货款、延迟付款或提出降价等要求。

正确包括两方面的内容:

一方面是各种单据必须做到“三相符”,即单据与信用证相符、单据与单

据相符、单据与实际货物相符(单据与贸易合同相符),这是信用证业务的要求。依据《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国际商会第 500 号出版物(简称 UCP500)的规定,银行审核单据的标准是“表面上是否与信用证条款相符……单据之间表面互不一致,即视为表面与信用证条款不符”,这也就是“单证相符、单单相符”,即所谓“严格相符”原则(the Doctrine of Strict Compliance)。

必须注意的是,最新出版并于 2007 年 7 月 1 日开始实施的《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国际商会第 600 号出版物(简称 UCP600)关于银行审核单据的标准与原 UCP500 相比相对宽松:UCP600 第十四条单据审核标准规定,“按指定行事的指定银行、保兑行(如果有的话)及开证行须审核交单,并仅基于单据本身确定其是否在表面上构成相符交单。……单据中的数据,在与信用证、单据本身以及国际标准银行实务参照解读时,无须与该单据本身中的数据、其他要求的单据或信用证中的数据等同一致,但不得相矛盾……”也就是说,UCP600 实际上未明确强调“严格相符”原则。即便如此,由于 UCP600 的实施正处于过渡阶段,为确保安全收汇,单证制作应尽量严谨。

另一方面则要求各种单据必须符合有关国际法规、惯例及进出口国的有关法令法规。

所有国际贸易中要求的单据都有相应的法律、惯例和规则,较常见的有《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海商法》,我国的《合同法》、《票据法》、《外贸法》、《保险法》,以及在国际贸易领域影响巨大的 UCP、ISBP、URC522、URR525、INCOTERMS2000 等国际惯例,所有这些规定都对制单工作具有非常强的指导意义。除此之外,有些国家对出口单据和进口单据有特殊的规定,制单时必须注意。

(二) 完整

单证完整,首先是指单证群体即种类的完整性。单证在通过银行议付或托收时,一般都是成套、齐全而不是单一的;其次是要求每一种单据本身的内容必须完备齐全;还要求出口人所提供的各种单据的份数要如数交齐,不能短缺。

(三) 及时

1. 出单及时

各种单据的出单日期必须合理、可行,也就是说,每一种单据的出单日期不能超过信用证规定的有效期限或按商业习惯的合理日期。例如,保险单日期应早于或等于提单的签发日期;提单日期不得迟于规定的最迟装运期;装运

通知书必须在货物装运后立即发出;向银行交单的日期不能超过信用证规定的交单有效期。一般而言,各单据日期先后次序为:发票日期→检验证书日期或保险单日期→提单装船日期→信用证最迟装运日期→汇票出票日期→信用证最迟交单日期或信用证有效期。

2. 结汇及时

向银行交单议付不能超过信用证规定的交单期。UCP600 规定,信用证必须规定一个交单的截止日;受益人或其代表必须在不迟于本惯例所指的发运日之后的 21 个日历日内交单,但是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迟于信用证的截止日。

(四) 简洁

单证的内容应力求简洁;避免不必要的繁琐。简化单证不仅可以减少工作量和提高工作效率,而且也有利于提高单证的质量和减少单证的差错。

(五) 清晰

单证的外观质量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一个国家、一个企业的业务和技术水平。如果说正确和完整是单证的内在质量,那么清晰则是单证的外观质量。

清晰主要是指:单证的表面清洁、美观大方;各项内容清楚、易认;各项内容的记载简洁、明了。

(六) 严谨

严谨是对单证工作的总体要求,要求单证从业人员本着严肃认真的态度,制作好每一份单证,保质保量完成每一项单证业务,维护企业和国家的利益。

第三节 国际贸易单证的分类

国际贸易单证可根据不同的分类标准分为不同的类别。

一、根据单证所涉及的贸易双方划分

根据贸易双方的身份不同,分为出口单证和进口单证。

出口单证是指出口地的企业及有关部门涉及的单证,包括贸易合同、商业发票、出口许可证、出口报关单、出口货运单据、包装单据、保险单、汇票、产地证、检验检疫证书等。

进口单证是指进口地的企业及有关部门涉及的单证,包括贸易合同、进口

许可证、信用证、保险单、进口报关单等。

二、根据单证的性质划分

根据单证的性质可分为:金融单证、商业单证。

金融单证即汇票、本票、支票或其他类似用于取得款项的凭证。

商业单证即发票、运输单据或其他类似单据及任何非金融单据。

这是《托收统一规则》(国际商会第 522 号出版物)的分类方式,比较简明扼要。

三、根据单证在贸易工作中的作用划分

根据单证在国际贸易工作中的用途,可分为资金单据、货运单据、商业单据、保险单据、官方单据、随附单据六类。

资金单据——汇票、支票、本票等信用工具,或其他类似用于取得款项的凭证。

货运单据——托运单、海运提单、不可转让海运单、租船合约提单、空运单、公路运输单据、铁路运输单据、内河运输单据、专递和邮政收据等。

商业单据——商业发票、形式发票、装箱单、重量单等出口商签发的单据。

保险单据——投保单、保险单、预保单、保险证明等国际货物运输保险单据,由承保人签发的单据和证明。

官方单据——海关发票、领事发票、产地证、检验检疫证、进出口货物报关单、出口收汇核销单、进口付汇核销单等涉及有关政府职能部门或外国驻中国使馆签发的单据。

随附单据——受益人证明、寄单证明、寄样证明、装运通知、船舱证明等。

四、根据结汇时所需要的单据类型划分

根据单据在结汇时是否需要,可将单据划分为结汇单证和非结汇单证。

结汇单据是指在国际贸易结算中所要使用的各种单据、票据以及证明,如发票、装箱单、保险单、产地证、汇票、各类运输单据,等等。

非结汇单证是指在国际贸易流程中,为了使货物能够顺利出口通关,在办理相关出口手续时所要使用的各种单据、票据以及证明,如出口许可证、出口报关单、出口收汇核销单、托运单、货物运输保险投保单,等等。

第四节 国际贸易单证的改革和发展

近几年来,我国对外贸易额和进出口业务量均在逐年递增,随着贸易额的增加和科学技术的不断进步,对进出口单证的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使得单证的工作量也在相应增加。

由于国际贸易单证中使用的各种单证极为复杂,不仅单证种类繁多,而且不同的单证又有不同的格式,因此,在实际业务操作过程中,单证工作经常发生错误,导致延迟收款甚至根本收不到款,给企业 and 国家均造成了严重的损失。由此可见,传统的单证及其制作方式已经不能适应对外贸易的发展,甚至已经成为影响国际贸易发展的障碍。为此,国际贸易组织开始不断对传统的单证进行改革,力求做到简化单证工作的手续,取消不必要的环节,统一单证形式,规范单证内容。

一、单证内容不断规范,单证格式不断统一,趋向标准化

早在 20 世纪 50 年代,瑞典便开始着手进行单据简化工作,在 1957 年创造了“套合一致”的单据形式。我们知道,各种单据尽管用途不一,但约有 80% 的内容相同,如货物名称和数量、收货人和发货人、启运地和发货人等。“套合一致”这种单据形式将各种单据中相同的内容进行集中,放在同一位置,并用打字机打在一张总单据上,同时还统一了单据的大小,这样不仅减少了单据制作的费用,还大大降低了单据工作的差错率。

1978 年,《联合国贸易单据设计样式》(Un-Layout Key for Trade Documents)由联合国正式出版发行,这是一种为实现国际贸易单证标准化和采用“一次制单法”所设计的单证格式,这种单证格式可大大减少各种单证相同内容的重复缮打和重复审核。

为了适应这种套合一致的标准单据的制单方法,1993 年国际商会修订了《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专门指出接受复印、影印技术和自动处理方法制作的单据,并对这种单据的正本格式作出了规定。此后,各国不同程度上采用了套合一致的标准单据,使得国际贸易单证工作得到了大大的简化,促进了单证的发展。

二、推广使用国际标准或代码

由于各国文化背景的不同和贸易习惯的差异,很多国家在数字、文字、货